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76379527820242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鲁木齐市第八十五小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众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汽车租赁服务”项目-新疆众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汽车租赁服务”项目-新疆众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一张网“汽车租赁服务”项目-新疆众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新疆众驰旅游汽车有限公司汽车包车租赁服务（7-65座）	-	-	-	1	项	500.00	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		500.00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		伍佰元整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：一次性付款

三、服务条款： 本公司车辆为保险齐全车辆，各项营运手续齐全，司机经过安全培训，严格按照交通法规驾驶车辆。力求以服务、安全为第一要旨，圆满完成本次任务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碾子沟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651100859018150047229

---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